

深圳市昌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昌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独立董事顾立基先生自 2013 年 5 月 6 日起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并于 2019 年 5 月 6 日连续任职时间即将届满六年。期满后顾立基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

为保障公司董事会工作的顺利开展，公司董事会提名刘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独立董事对刘力先生（简历附后）的任职资格进行了认真审核，认为刘力先生的提名程序合法有效，并且具备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能够胜任所任岗位职责要求。刘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所规定的不适合担任独立董事的情形。刘力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证书。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刘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经

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能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昌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五日

附件：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刘力：男，1979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2000年7月至2002年8月，先后在厦门厦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台骅国际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任职；2005年6月至2013年3月，任深圳证券交易所财务部、北京工作组经理；2013年9月至今，任上海景林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财务风控总监；2018年6月至今，任浙江东音泵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刘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无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